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办〔2022〕1158号

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转发关于做好 第十批广西壮族自治区优秀专家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厅直属事业单位：

现将《自治区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第十批广西壮族自治区优秀专家评选工作的通知》（桂人才办〔2022〕4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自身实际，组织申报，各单位申报名额详见附件2。请申报单位于2022年12月9日前将桂人才办〔2022〕4号文件要求提交的申报材料（纸质版各一式7份，电子版刻录光盘）报送我厅教师工作处，同时各单位还需提交推荐人选的正式报告1份（含推荐人选排序及人选基本情况等）。其他未尽事宜，请与我厅教师工作处联系。联系人：冯诗根、林邦；联系电话：0771—5815142、5815208。联系地址：南宁市青秀区竹溪大道6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1923室；邮编：530021。

附件：1. 自治区党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第十批广西壮族自治区优秀专家评选工作的通知（桂人才办〔2022〕4号）

2. 各单位推荐名额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22年11月23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